

书香一瓣

灵魂救赎

□ 禅心

王十月长篇小说《不舍昼夜》讲述的是主人公王端午的一生。在王端午小时候,他和弟弟第一次在院里玩耍,弟弟不小心踩到了一颗钉子,由于没有及时处理加上当时医疗条件有限,弟弟及时了。他认为弟弟的死是他造成的。内心的不安让他感觉弟弟的灵魂就住在他的脑子里。每当他和弟弟的弟弟出现意见分歧时,他会自言自语地说话,其实,脑中的弟弟就是他的灵魂。我们每个人都有灵魂,当孤独或者陷入困境时,我们会和另一个自己对话。

在这部小说里,王端午多次和自己的灵魂对话。比如第一次偷包子,第一次捡垃圾,最精彩的是他在走投无路之下偷李文艳包裹的时候。这个时候他和弟弟的对话可谓是精彩至极。那时是小年,回家的人很多,他守在广州火车站,行动最终战胜了灵魂。他成功偷走了李文艳的包裹,包裹里有2400元现金和一张身份证以及名牌大学的毕业证。此时灵魂让他回去,可他又一次战胜了灵魂,还将自己打扮成李文艳的样子,并用他的身份成功进了一个名匠广告公司当高管。在他和老板的共同努力下,名匠广告公司知名度越来越高。他也积累了不少财富。

王端午在名匠广告公司上班期间,尽管工作能力非常出色,但他也非常低调,生怕别人发现他不同寻常的身份。后来得到一个可以回到李文艳家乡的机会,他再三考虑还是决定去看一看。当他悄悄来到李文艳家看到了李文艳的母亲,还从别人口中得知李文艳死了的消息,他的内心更加充满罪恶感。他又间接背上了一条人命。此时,我倒是为王端午松了一口气,至少他可以光明正大地用这个身份了。可是王端午并没有这么做。被兄弟刘祖之写信到名匠公司告密,拆穿他的真实身份,公司老板已经原谅了他,明明他可以继续使用此身份,可他并没有这么做。他做回了“王端午”自己,还创办了书店。为了减轻罪恶感,他

《主角》讲述了一代名伶秦娥从县剧团烧火丫头成长为秦腔名伶的历程,其中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她的舅舅胡三元作为司鼓手视鼓如命的情节,老一辈艺人对鼓艺的专注、纯粹和坚守让人钦佩。

胡三元对司鼓的痴表现在技不离手,即便身陷囹圄。宁州剧团里,大家对胡三元敲鼓水平的评价是“附近七八个县都找不下他这个手艺”,这还仅仅在他日复一日的晨起练功,更得益于他在不能敲鼓时也未放下鼓艺。他在县中队劳动改造期间,作者描写秦娥看望他时写道,“她正猫着腰,在河边挑选石头,可两个指头,是一个劲地在石头上做着敲鼓状。看似是在挑石头,实际上,他是在石头上敲着鼓呢。嘴里还在咕咕着打击乐谱。”对胡三元来说,敲鼓不只是一份糊口的工作,它早已融入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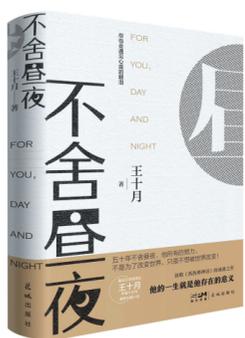
他对司鼓的痴也表现在只在为戏敲鼓,无关个人恩怨。一台锣鼓半台戏,在戏剧舞台表演中,只有司鼓师傅的鼓点充分配合演员的唱腔和动作,一场戏才能好。胡三元尊重鼓艺,从不给他人敲鼓,即使是好友要求他在死对头米兰的演出上使绊子,他也不为所动。作者在书中描述,只要一开戏,胡三元的眼光就只是盯演员的动作,盯拉板胡的,盯敲锣打鼓的。一场戏结束,他通常累得没有一丝气力,完全瘫软在椅子上,挂在脖子上的擦脸毛巾就跟刚从脸盆里捞起来一样,能甩出好多水,穿着的背心和裤子都湿透了,屁股一抬,椅子上的腿朝下滴着水。他始终坚信戏比天大,这份对艺术的纯粹让人心生敬仰。

《显微镜下的大明》这本书通过六个深藏于故纸堆中的明代事件,讲述了明朝时期的百姓生活。其中让我印象深刻的是第一个事件中的程任卿,他敏锐的洞察力,勇敢争取、实事求是的态度和精神令我印象深刻。

作为历史洪流中的一个小小的普通人,程任卿在历史事件到来之际,勇于抓住机会,得益于他敏锐的洞察力。程任卿在看到人民因额外增加的负担而苦不堪言争执不休,而大家又群龙无首,他敏锐察觉到当前的局势对他很不利,如果他挺身而出,不但拥有极高的声望,也对他未来大有好处。于是他趁势而起,积极的为百姓服务,拉拢人心,所以最后的结果是“一时之间,程任卿声望大涨,风头无二。”即使生来普通具有敏锐的洞察力,就可以抓住机会从而取得成功。

即使身处牢狱,他也“勇于为自己争取”。当他向师爷谩骂,罪名下来时,他没有哭诉哀号,勇敢上书自辩,即使没有改变。就如书中说:“这些抗辩,并未能改变他被判死刑的事实。”最后他到了成边,但在成边他也没有放弃希望,通过上下大功,荣归故里。不得不感叹一声人生无常,面对人生绝境,我们都应勇敢的为自己争取一线生机。就如小章即使身在悬崖绝壁上也能迎风摇摆,即使面对狂风暴雨也绝不放弃希望。

程任卿不愧为奇人,“他在狱中编写了《丝绢全书》,而他编这本书的目的,是



曾试图改名叫王端,后来发现坦然面对一切的时候,叫王端午也未尝不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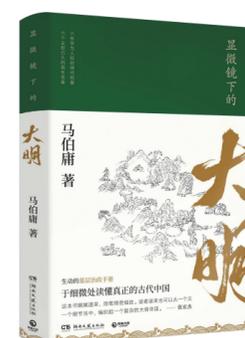
王端午其实算得上是一个好人。至少我个人如此认为。在当时那个环境下,我理解他的不得已而为之。他是一个好丈夫,给了妻子冯素素无微不至的关照,在他儿子去美国读书时,他看到她的妻子恢复了良好的工作状态,将书店打理得比他还要好,他很欣慰,他开始赎罪了。除了之前每个月给李文艳母亲汇款以外,他又重新开始了流浪,流浪是心灵的自由,用文中的意思来说,之前是弟弟隐藏在脑子里,如今该由弟弟支配他的身体了。而弟弟就是他本人的灵魂,也就是说,他在用灵魂赎罪。他主动和妻子离婚,将所有财产给妻子后如释重负,真正一个人无牵无挂地开始了流浪。他身无分文,再次尝试翻垃圾堆的食物吃,他并不觉得可耻。当他战胜自己时,他又是如此兴奋。他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自由,心灵的自由!

这是一部真实与虚构交织的小说,里面的人物形象个性分明,栩栩如生。主人公王端午也将人性的丑恶彰显到了极致,刻画了一个时代的背景,值得一看!



胡三元对司鼓的痴还表现在对鼓艺的从一而终,即使行业式微。唱戏这行,在巨大的时尚文化冲击下,已呈萎靡之态,城市里已经很少能听到秦腔的声音。不少戏曲团体开始顺应时势,搞歌舞团、音乐团,胡三元所在的剧团也面临转企业的危机,在这种情况下,很多人都得过且过,但胡三元从未如此。作者在书中描述,他还是老习惯,一天到晚都要抡起鼓槌,击打爆响的板鼓。害怕影响了,就拿书敲,或垫上布敲。反正不敲,他是活不下去的。在远离城市的乡村,还有一些红白喜事保留着唱秦腔的习惯,胡三元就常来这里唱秦腔、过戏瘾、讨生活。

这一生,胡三元用鼓艺痴心诠释着自己的艺术追求,司鼓于他来说,已是一种珍爱,一种习惯,一种禀性,更是一种生命的指望和信念。



剖白心迹,表明冤屈。”很遗憾的是,程任卿的态度客观中立。“他虽然自认冤屈,但对《丝绢全书》没有进行任何裁剪修纂,始终保持客观中立。哪怕是对他和五县不利或谩骂的文字,照样一概收录,不致一字,最多是在底下加一行批注,略微辩解几句。”作为编者者,面对历史时,态度端正,严格的要求自己实事求是。我们才得以窥到当年那一场大辩论的真实风貌不禁让人钦佩。

程任卿无疑是世俗的,但他却用自己的普通,写就了传奇。他敏锐而勇敢,积极而乐观,中立而客观,最终成为让人景仰的奇人。

品读三袁

读“三袁”谈随性 打开星空一片

□ 余公

在中国古代璀璨文库中,“公安三袁”——袁宗道、袁宏道、袁中道,以其独特的文学成就和人生哲学,犹如三颗耀眼的星辰,照亮了历史的天空。他们不仅是明代文学的重要代表,更是随性人生哲学的践行者。作为荆州人,公安“三袁”是我的先贤,而同为楚人的后裔,尚风是我们骨子里的DNA,是我们共有的属性。尚风,无疑是心性对自由的企盼与渴望,是寻求随心随性的一种逍遥自在。

袁宗道作为三袁之首,其文风稳健而又又不失随性。他善于从日常生活中汲取灵感,将平凡的事物赋予深刻的哲理,让人在品味之余,不禁对人生有了更多的思考。他的诗歌风格通常是有感而发,如《曹元和邀饮灵慧寺同诸公赋》,描绘出了寺庙的景象和游历的感受,展现了其洒脱的性格和随性的创作风格。他的代表作《春日闲居》,描写了作者的闲居生活,展现了诗人对宦途沉浮的厌倦和对隐居生活的向往。“人间何物度朝昏,懒性新来更厌喧。除却蹴踏惟饮酒,才闻呵殿便关门。虚窗月上暮松影,尘榻僧来印衲痕。独有盆梅堪寂寞,故舒丹蕊照清樽。不才敢取于云玄,索米金门又一年。风味渐随双鬓减,天真犹仗一樽全。破冰滴展展易扫,扫地安单夜坐禅。闲洗时瓶煮茗,故人新寄玉山泉。人海何妨一粒藏,身闲稍觉昼壶长。仄将礼法挽腰背,且看经纱洗肺肠。画里身黏苔壁色,梦中魂染白莲香。春来最是城西好,拟共山僧坐绿杨。”消解了传统中国人“文以载道”的沉重宏大叙事。全文中不着一个“闲”字,却句句描写出闲适的心情;诗作集《白苏斋集》亦是如此,它不仅展示了大师的文学才华,还体现了他对白居易和苏轼的崇敬。他很多作品,有论说理,有闲情逸致,风格都一律自然清新,突显中国传统文人生活中本应有的情趣。

袁宏道是公安三袁中影响力最大的一位,他的散文特色鲜明,清新明畅,反对承袭前人,提出“独抒性灵,不拘格套”的性灵说。他的诗歌如《避雨崇国寺三日事》和《紫骝马》等,都体现了其随性和真实的创作风格。“紫骝马,行且嘶。愿为分背交颈之逸足,不愿为追风绝景之霜蹄。霜蹄天没边城道,朔风一夜霜花老。纵使踏破天山云,谁似华阴一寸草。紫骝马,听我歌。壮心耗不尽,奈尔四蹄何!”袁公借骏马表达了对于自由的追求和对世俗束缚的困惑,其追求自由、不愿被名利束缚的情感展现得淋漓尽致。我们都知道,古人的“出处行藏”,一直都是人生最大冲突的大命题,虽然简单时说一句:“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但真正隐居时,又会渴望朝堂。三度做官又三度辞官的袁宏道,在诗歌最后,发出了“谁似华阴一寸草”“壮心耗不尽,奈尔四蹄何”的呼唤,中国古代文人关心庙堂政治、关注公共生活、关心民间疾苦,但极少有人真正叩问自己内心的和谐与统一。

有人这样定义袁宏道,说他是典型的非典型。“说他是陶潜吧,他是范进;说他是名士吧,他又不是官僚;说他是闲官吧,他又不是能吏;说他是儒家吧,他又不是道家;说他是知识分子吧,他又当山野村夫;说他是乐天的李白吧,他又不是苦吟的杜甫;说他是静爱僧的李愿吧,他又不是闲不住的徐霞客。没当官想当官,当了官想丢官;没当隐士想出世,当了隐士想入世……”用他自己的话说:“袁宏道把人分四类:‘有玩世,有出世,有游世,有适世’。自己是哪类?‘独有适世一种人,其人甚奇,然亦甚可恨。以为禅也,戒行不足;

以为儒,口不道尧舜、周、孔之学,身不行羞恶辞让之事,于业不擅一能,于世不堪一务,最天下不紧要人。虽于世无所作,而贤人君子则斥之惟恐不远矣。弟最喜此一种人,以为自适之极,心窃慕之。”可见袁公随性到什么地步。本来,文字的出现,是用来描述与记录生活的,是思想的镌刻与延伸,而绝非是语言的枷锁。他的适世方法,字字珠玑,曾引起大方之家在哲学领域对此进行深刻探讨,以区分出庄子的适世与袁中道适世的同与不同,不得不说《袁宏道对庄子破执以适世思想的思考》是篇深度好文。而袁中道则继承了两位兄长的优点,既有着稳健的文风,又不失随性的气质,他的作品往往能够深入人心,引起读者的共鸣。最记得他的《游荷叶山记》,“山之苍苍,水之晶晶,树之森森……”作者由玉山经沙市回公安,到老家荷叶山祭祖,他写下了这篇脍炙人口的散文。作者笔下的荷叶山,“犹有不尽之景”,可见作者对家乡有无限眷恋之情。特别是在文章的最后一句中,作者与“忧旱”的“慷慨悲怨”的家乡民歌产生了强烈的共鸣,并发出了“真诗其果在民间”的感慨,真可谓山歌寥哉。

“公安三袁”的随性言论,不仅体现在他们的文字之中,更贯穿于他们的生活与思想。他们追求的是一种自由、无拘无束的生活方式,这种生活方式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显得尤为独特和珍贵。正是他们随性、不拘泥于“为圣贤立言”的规则法则,只忠实于自己的生活体验和真实情感的一隅,却让自己留下了在中国文学史上不可取代的地位,纵然那些为圣贤立言者巧舌如簧,却难免被岁月湮没。独抒性灵,敢于表达自己,这种勇气和胆识,让中文坛铭记住“三袁”,让他们的著作百世流芳,让后人深感敬佩。

读书心得

情感迷途中的灵魂觉醒与自我救赎

——读杨岚长篇小说《红尘跋涉》有感

□ 祁军平

《红尘跋涉》是一部以当代都市婚姻生活为背景的长篇小说,以刘晚云和丈夫林皎然的婚姻生活为主线,通过细致的人物刻画和复杂的情节安排,展现了他们从相识到结婚,面对红尘诱惑迷失自我,出轨后夫妻两人经历了情感的挣扎、自我救赎与成长。

刘晚云与林皎然的爱情故事,如同许多现实生活中的婚姻一样,经历了从一见钟情到激情褪去,林皎然耐不住婚姻的寂寞,返路、迷失自我,致使家庭破裂。最终,他迷途知返回到家庭。刘晚云和林皎然的爱情故事不是个人的情感经历,更是对当代社会现象、道德和人性的深刻反思。

“三观”是婚姻幸福的基石。《红尘跋涉》让我深刻体会到,“三观”在婚姻生活中的重要性。当两个人因为外貌或某些表面的条件而走到一起,却缺乏共同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念时,这样的婚姻注定是脆弱的。以貌定终身的婚姻充满不确定性,比如两人的性格、爱好、原生家庭的教养以及“三观”是否一致。若能遇到良人还好,否则就如史艳艳与王凯瑞的婚姻一样是一种悲哀。而真正的幸福,需要建立在双方深入了解、相互尊重的基础上。林皎然是常务副市长的儿子,家庭地位显赫,高大帅气,又是我国一流大学的高材生,是众多女生心目中的钻石王老五。然而两人各有所图,刘晚云来林家做儿媳,嫁给林皎然图的是他的家境和婚后的衣食无忧;林皎然则看中的是她的清纯和可爱,两人的结合可谓郎才女貌,他们的婚姻始于一见钟情的邂逅,却终究未能抵挡住外界的诱惑和考验。

有人说婚姻的保鲜期只有三年,再甜蜜的爱情也会有激情退却的一天。林皎然英俊潇洒,又是中院副院长,头上的光环让他成为众多女性心目中的“男神”、偶像,暗地里羡慕他的异性不在

少数。处在情感迷茫期的林皎然没能逃脱“办公室恋情”的怪圈。婚后刘晚云忙于工作和相夫教子,给了“男人婆”史艳艳可乘之机。史艳艳嘴大、眼斜、长相平平,她嫁给丈夫并非因为真爱,而是看中了做银行行长的公公和王家殷实的家境。当女孩子们中流传着“学得好,不如嫁得好”这句话,史艳艳的婚姻观正是当下女性普遍择偶的真实写照。史艳艳与丈夫之间本没有真爱,史艳艳的丈夫一段时间苦苦维持着这段没有真爱的婚姻,婚姻真是要选对人,而选错了伴侣就免不了争吵,无法达成“同频”,改变不了彼此,就要痛苦一辈子。史艳艳先是精神出轨,暗恋上司林皎然,想攀上高校改变命运。于是,她借助工作的机会在林皎然面前卖弄风骚、百般引诱。尽管史艳艳各方面都无法与刘晚云相提并论,可面对一个女人长期的示好和再纠缠打,再坚固的心也难免有松动的时候,再加上两人小别,林皎然回来后的满腔热情遭到冷落,心情郁闷之时,史艳艳及时送上的温情让他在婚姻中那即将熄灭的爱情之灯重新焕发了光彩,这是对人性的剖析,相信现实中一定有无数个林皎然的存在。林皎然陷入了史艳艳的圈套,最终身败名裂,毁了仕途。

经济独立是女性婚姻幸福的保障。刘晚云,一个普通市民出身的女性,与官二代林皎然的结合本应美好。随着婚姻中的激情褪去,林皎然的情感迷失和出轨让这段关系面临严峻考验。刘晚云在遭遇丈夫出轨后,开始觉醒并明白女人不能做男性的附属品,经济独立和人格独立才是王道。而我们大部分的婚姻由于夫妻身处底层,加之离婚的成本太大,为了生存普遍就是个凑合过日子——凑合。后来,刘晚云像电视剧《我的前半生》中的罗子君一样在职场上不断进取,勇敢追求自己的梦想,最终当上了整形医院的副院长

长,成为了心智成熟的职业女性,实现了自我价值和救赎。刘晚云从一个柔弱的女性成长为独立、坚强的母亲,这一转变充满了励志色彩。她不仅在事业上实现了自我价值的提升,更在面对婚姻背叛时展现出超乎寻常的宽容与坚韧。刘晚云的每一次选择,都是对自己命运的抗争,也是对传统女性角色的一次突破。

婚姻需要夫妻双方共同经营才能长久。林皎然的形象更为复杂,他的堕落与觉醒,以及在婚外情中的挣扎,深刻反映了人性的多面性,林皎然与史艳艳的关系,以及最终对史艳艳的暴力行为,让人看到一个在权力和欲望面前迷失自我的男人。然而,林皎然在经历婚外情的挣扎和痛苦后,最终选择了回归家庭并努力挽回妻子的决心。作品的下半部分,林皎然从堕落觉醒来,在与妻子经历婚姻考验后,两人相互宽容,为了挽回家庭,他开始自我救赎,一门心思经营律师事务,在经历内心的挣扎和煎熬后,宽恕并接纳了妻子的私生子,还瞒着刘晚云在北京买房子打算给她安家等方式,表达了他对过去错误的忏悔与自我救赎。

《红尘跋涉》中不乏措辞优美、蕴含哲理的金句,诸如:“美女是男人们的毒品”“男人的权力是女人的一剂春药”“人生就是由希望与失望交织而成”“在这个充满诱惑的时代,爱情,不过是人们泛滥感情生活的调剂品”等句子,既富有诗意又蕴含深刻的道理,让读者在品味故事的同时也能感受到作者对于生活和爱情的独特见解。

总之,《红尘跋涉》为读者呈现了一幅幅当代都市知识分子婚姻生活的真实画卷,深刻描绘了人性的复杂与当下多元社会诱惑下婚姻的脆弱。作者试图告诉当下的男人和女人们要“守正缘”,经得住诱惑,夫妻之间需要相互包容、相互理解,才能长久。

历史的低吟与灵魂的回响

——读迟子建中篇小说《碾压甲骨的车轮》有感

□ 李小雨

织在一起,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这些人物,虽微不足道却鲜活,共同编织了一幅撼动人心魄的画面。

在迟子建的笔下,李贵的失踪并非孤立事件,而是与历史的长河紧密相连。通过李满的回忆,读者得以窥见罗振玉、王国维等学者的学术追求与人生抉择。甲骨的失踪,不仅是文物的损失,更是文化传承中的一次断裂。迟子建巧妙地通过个人命运与国家历史交织在一起,让读者在感受人物命运的同时,也对那个时代的文化背景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小说中,她以细腻的笔触描绘了李满对甲骨文的痴迷,以及他与罗振玉、王国维之间的学术交流与情感纠葛,展现了他们对传统文化的坚守与传承。通过这些生动的人物形象和曲折的情节,迟子建不仅重现了历史,更引发了读者对文化价值和历史责任的深思。

迟子建还巧妙地运用了对比与反差,比如,书中那位年轻人与老车夫的对白,老车夫向年轻女子讲述了自己的经历,包括他父亲在伪满洲国日本人开的船厂工作,发现甲骨的经历,以及这些甲骨如何成为他的家庭历史的见证。他提到了自己的儿女遭遇的不幸,以及他如何带着一

片甲骨作为护身符,走过许多地方。通过这段对话,读者可以窥见小说中历史与现实的交织,以及个人命运与历史变迁的紧密联系。同时也让人不禁思考:在时间的长河中,我们究竟应该如何定位自己的人生?

《碾压甲骨的车轮》的结尾是开放式的,没有明确揭示所有谜团,而是以一系列的悬疑结束,如李贵的生死,凶手是谁,罗贵的最终命运等,这些悬疑如同谜一般接踵而至,不出答案作品便戛然而止,让读者在享受文学美感的同时,也被引导去思考历史与现实的交织、命运与选择的复杂。

随着缓缓合上《碾压甲骨的车轮》最后一页,我们仿佛也跟着书中的思想经历了一场穿越时空的旅行。无论精神探索,思想内核,还是历史气息,艺术质地,《碾压甲骨的车轮》无疑是迟子建创作生涯中具有标志性意义的一部小说。迟子建的作品通常都是具有强烈的现实关怀和深刻的人文精神。她以其独特的文学才华,将历史与灵魂紧密相连,让读者在阅读的过程中,不仅能够感受到历史的低吟,更能听到灵魂深处的回响。

戏鼓人生

□ 范梦柯

世俗奇人

□ 王慧华